

西方翻译史之《圣经》的翻译

左苏皖 赵学敏

(南京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江苏 南京 210000)

摘要:《圣经》翻译在西方翻译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位置。从纪元初期直到今天,人们对《圣经》的翻译从未停止过。它所涉及的语种范围、译本种数及译本的使用频率等,都是任何其他作品的翻译所不能比拟的。本文回顾了古代、中世纪、文艺复兴、近代及现代《圣经》翻译的历史,勾勒出了波澜壮阔的西方翻译史上《圣经》翻译的发展画图。

关键词:《圣经》翻译 西方翻译史 翻译规则

《圣经》翻译在西方翻译史上有举足轻重的位置。从纪元初期直到今天,《圣经》的翻译从未停止过。它所涉及的语种范围、译本种数以及译本的使用频率等等,都是任何其他作品的翻译所不能比拟的。鸟瞰《圣经》翻译的历史,有以下几个重要的里程碑:首先是纪元前的《七十子希腊文本》,其次是4—5世纪的《通俗拉丁文本圣经》,

以后是中世纪初期各民族语的古文本(如古德语、古法语译本)、16世纪宗教改革运动以来的近代文本(如德国的路德本、英国的钦定本等)和各式各样的现代文本。所有这种种译本,对于基督教在西方的流传和发展,以及各民族语言和文化的兴旺发达,都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一、古代的《圣经》翻译

西方第一部重要的《圣经》译作是希腊语翻译的《圣经·旧约》。《旧约》原为犹太教的正式经典,原文为希伯来语。犹太人由于长期分散四方、漂流海外,逐渐忘记了祖先的语言,因而使用阿拉姆语和希腊语等外族语言,其中以说希腊语的人占大多数。在古代,埃及的亚历山大城是地中海东部地区的文化和贸易的中心,居住在这里的犹太人占该城总人数的五分之二。到了公元前3世纪,为了满足这些说希腊语的犹太人日益迫切的宗教信仰需要,教会决定将《旧约》的希伯来文本翻译成希腊文本。

让读者体会很浓烈的乡土气息。如美国现代黑人诗人 Derek Walcott写的“Dance of Death”,诗人在叙述时使用规范英语,而在引语里则用了不规范的黑人英语,如 he don't lie, y' all too obscene, y' all college boys ain't worth the trouble, the wages of sin is birth等,借以展现诗歌的社会背景,加深诗歌所要表达的意义。

(七) 语域变异(register deviation)

语域在《语言与语言学词典》中是这样定义的:“具有某种具体用途的语言变体(variety),它与社会或区域方言(dialect)相对。”现代诗人主张从诗歌的语言中解放出来,他们为了丰富自己诗歌的语言,还尝试着涉猎其他领域的语言,把他们添加到诗歌中,来丰富自己的作品。如英国诗人 Siegfried Sassoon 的短诗“*They*”:

The Bishop tells us: 'When the boys come back
They will not be the same; for they'll have fought
In a just cause; they lead the last attack
On Anti-Christ; their comrades' blood has bought
New right to breed an honourable race,
They have challenged Death and dared him face to face.'

'We're none of us the same!' the boys reply.

For George lost both his legs; and Bill's stone blind;
Poor Jim's shot through the lungs and like to die;
And Bert's gone syphilitic; you'll not find
A chap who's served that hasn't found some change.

And the Bishop said: 'The ways of God are strange!'

诗的第一节主要讲述主教同那些士兵们说真的勇士是为了正义、为了民族而战,使用的语言基本上是正式语言。诗的第二节主要从士兵的角度说话,语言具有即兴、

自然、非正式的特点,增加了一些口语化的词语,如 boys, chap, syphilitic, lungs等。大量使用这些非正式词语,不仅增加了诗歌的美感,而且更凸显了诗歌的真实。读者就仿佛真的迎面看到很多伤残士兵归来的惨状,再现了战争带给人们精神和肉体的折磨。

三、结论

总之,诗歌中的语言变异主要体现在词汇、语音、语法、语义、书写、方言和语域等多个方面。诗歌的语言变异反映了诗人创新求异的审美心理。变异与常规是相互依存紧密联系的,但变异只是一种手段,而不是目的。变异的目的是为了制造一种“前景化”的效果,从而增加诗歌的感染力。这里需要指出的是,我们要想从常规的语言中分析变异,了解变异所偏离的常规类型同样也是很重要的,而且常规本身也是相对的。

参考文献:

- [1] Geoffrey N. Leech. A Linguistic Guide to English Poetry[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1.
- [2] 王佐良, 丁望道. 英语文体学引论[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7.
- [3] 胡壮麟. 西方文体学词典[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4.
- [4] 徐宜良. 英语词汇变异及其文体功能[J]. 成都: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
- [5] 庄晴. 狄金森诗歌中的语言变异[J]. 长沙: 长沙大学学报, 2006.
- [6] 申丹. 西方现代文体学百年发展历程[J]. 北京: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0.

按照托勒密二世的旨意,公元前285年至249年间,有72名“高贵的”犹太学者云集在埃及亚历山大图书馆,从事这项翻译工作。据传,这72名学者来自12个不同的以色列部落,每个部落6名。他们来到亚历山大图书馆后,两人一组,分在36处地方进行翻译,译出36篇彼此极为相似的译文。最后,72名译者集合在一起,对36篇译稿进行对比检查,在定本的措辞上取得一致意见,并称它为《七十子文本》或《七十贤士译本》,即《七十子希腊文本》。

《七十子希腊文本》的翻译有两大特点。首先,它不是个人成果,而是多人合作的结果,从而开了翻译史上集体合作的先河。集体翻译有一大优点,即可使译文的准确性有所保障。其次,由于72名译者不是希腊人,而是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因此尽管希腊语已成为他们的日常用语,但他们毕竟不是在希腊,周围非希腊语的语言环境以及祖先的语言无疑也给了他们很大的影响,从而影响了译文的质量。另外,由于他们翻译的立足点是译文必须准确,所以译文词语陈旧,闪语结构充斥,有的地方译得太直太死,甚至不像希腊语。

然而,这本72人译的古希腊语《圣经·旧约》并没有因其“古怪”或“怪味”而被打入冷宫,相反,它在翻译史上占有特殊的位置。正如神父和犹太首领联席会议所认为的,这个译本做到了“十分准确”,因而必须“保持其原状”,为教徒们奉为经典译本。实际上,这个希腊语译本成了“第二原本”,有时甚至取代希伯来文本而登上“第一原本”的宝座。

古罗马后期,统治阶层为了挽救濒于崩溃的帝国,收拢分离涣散的民心,加紧了对基督教的利用。这样,宗教翻译自然受到了重视,得到了更大的发展。可以说,这个阶段的宗教翻译构成了西方翻译史上的第二大高潮。这个时期,翻译界最有影响的人物是哲罗姆,他主译的是拉丁文《圣经》。

早在公元2世纪,就有人从古希腊语而不是希伯来原作中翻译了《圣经》,称为《拉丁圣经》。此后,还陆续出了其它译本。公元383年,罗马教皇达马苏一世授命当时宗教界的大学者哲罗姆对《拉丁圣经》等几个早先的译本进行修改,编译出一本“正确的”、可为人们所公认的拉丁文《圣经》。哲罗姆受命后译出了《新约》的四部福音,并从希腊语的《七十子希腊文本》中译出了《诗篇》、《约伯记》及其他几卷。但在翻译修改原作的过程中,他逐渐改变了主意。起初,他认为《七十子希腊文本》的译者受了“上帝的感召”,后来他却感到在用词方面是不会有上帝感召的,译者应当按照译文语言的特点移植原文的风格。他原先只觉得《七十子希腊文本》译得太令人满意,后来却开始强烈反对72人的译法,认为有必要对照希伯来原本全部重译。大约在公元405年,哲罗姆在几个助手的协助下,正式翻译出包括《旧约》和《新约》在内的拉丁文《圣经》,把它称之为《通俗拉丁文本圣经》。

哲罗姆的这次翻译获得了很大的成功,它结束了拉丁语中《圣经》翻译的混乱现象,使拉丁文读者有了第一部“标准”的《圣经》译本,并在后来成为罗马天主教所承认的惟一文本。在某种程度上,它甚至取代了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的《圣经》文本,成为后世不少欧洲译者翻译《圣经》的原本。

二、中世纪的《圣经》翻译

中世纪初期,基督教再次传入日耳曼人居住的地区,

教会僧侣垄断了全部的宗教文化。他们为了传教,开始用口头德语翻译宗教文献,于公元800年前出现了第一部《圣经》德语译本。这就产生了最早的德语翻译《圣经》,译文也被称为德语最早的文字。

中世纪末期,随着各个蛮族国家的建立,民族地域逐渐划定,民族要求日趋强烈,民族语言也相继形成。因此,用民族语言从事较大规模的翻译到中世纪末期开始出现。

在法国,王室专门雇用译员为朝廷翻译各种拉丁语、希腊语作品。于是,让·德·维尼约在1340年用法语翻译了拉丁文《圣经》。

这一时期另一部重要的译作是威克利夫倡导翻译的英语《圣经》。从1380年到1381年,作为市民阶层反对派的代表和英国宗教改革奠基人的威克利夫,顺从改革派的意愿,主持《圣经》英译,约于1382年译出。这是一部完整的《圣经》英译本,它的问世引起了激烈的争论。原因是:(1)它是在威克利夫异教思想的鼓舞下翻译的;(2)它面向平民百姓,成为他们反对教会当局的武器。因此,威克利夫的英译本受到了教会强烈的反对。1408年,教会当局甚至提出禁止用民族语翻译和使用民族语《圣经》。但禁令是强加的,实际上无法生效。到15世纪,威克利夫的译本广为流传,成为当时唯一的英译本。

三、文艺复兴时期的《圣经》翻译

文艺复兴运动于14世纪末始于意大利,15世纪、16世纪中波及欧洲特别是西欧各国。文艺复兴是指古希腊、古罗马的文学、艺术和科学的重新发现和振兴。它是一场思想和文化上的大革命,“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的时代”(恩格斯)。波澜壮阔的文艺复兴运动本身也包含并依赖于规模空前的翻译活动。因此,它不仅标志着文学艺术上的大发展,同时还是翻译史上的重要里程碑。这其中也包括方兴未艾的《圣经》的翻译。

16世纪伊拉斯谟在原手抄本的基础上于1516年首次刊行希腊语《圣经·新约》,书后附有他本人对所译的拉丁文本做的评注。这部《新约》对照本的问世轰动了整个西欧学术界,对后世的《圣经》研究和翻译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马丁·路德是德国宗教改革运动的领袖和翻译家,他先从希腊语译出《新约》,于1522年出版;后从希伯来语译出《旧约》,于1534年出版。在翻译中,路德遵循通俗、明了、能为大众接受的原则。路德译的这部《圣经》的问世使德国农民和平民能够直接援引《圣经》中的章句为自己的阶级利益辩护,因而被誉为“第一部民众的《圣经》”。它不仅对德国人的生活和宗教发生了深远的影响,而且创造了为民众所接受的文学语言形式,对德国语言的统一和发展起了不可估量的作用。

路德的《圣经》德译本是西方翻译史上对民族语言的发展造成巨大而直接影响的第一部翻译作品,与古希腊语的《七十子希腊文本》、哲罗姆的《通俗拉丁文本圣经》及后来英语的《钦定圣经译本》齐名,在西方翻译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一席。

四、近代及现代的《圣经》翻译

17世纪乃至整个英国翻译史上最重要的译作,乃是1611年出版的《钦定圣经译本》。这是一部卓越的英语经典,在很长的一个时期里是英国惟一的一本家喻户晓、人手一册的读本。它吸取了16世纪各译本的优点,译文质朴、庄严、富于形象,韵律也饶有声味之美,发挥了英国国民

现代汉语中的特提语

张运玲

(上海师范大学 人文与传播学院,上海 200234)

摘要: 本文运用话语分析和语用学理论,从形式及表达方式等角度对特提语作了分类,并对不同的类别进行了分析论述,而且对特提语与话题的关系进行了探讨,分析论证了特提语在表达当中的语用特征。

关键词: 特提语 概念与性质 类别 话题

1. 前言

在运用现代汉语进行交际的过程当中,人们常会使用一些带有特别的提示性词语的句子。例如:“这碗酒,你把它喝下去。”该句中的划线部分就是特别的提示性词语。但对于这些特别提示性词语的概念、分类等问题,学术界至今没有一个较为一致的看法,甚至对其称谓也都众说纷纭。本文旨在对现代汉语当中使用特别提示语的句子从形式和表达方式等角度对其进行分类分析,对特提语与话题的关系进行分析比较,并对其语用特征进行探讨。

2. 关于特提语的概念及性质

对于本文所论述的特提语,前人称其为“游离成分”、“外位成分”、“提示成分”等。术语虽不同,但所指大致相同,即:同一人物或事物用两个或多个语言单位来指称,一个或一个以上处于句子的开头或末尾,不充当句法成分,且用形式标记与句子隔开;另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语言单位处于句子当中,做为句子的一部分充当句法成分。这些处于句首或句尾的语言单位与处于句中的语言单位在语义上发生紧密的联系,在句法结构上不发生关系。本文

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处于句首或句尾的、不充当句法成分、且用形式标记隔开的语言单位叫做“特提语”;把处于句子当中做为句子的一部分、充当句法成分的词语叫“同指成分”。上例“这碗酒,你把它喝下去。”当中,“这碗酒”是特提语,“它”是同指成分。

3. 特提语的分类

3.1 从形式标记上对特提语所作的分类。

3.1.1 标点符号类

以标点符号作为形式标记将特提语与后面的句子隔开。书面上用逗号、破折号、冒号。

一个街边大排档的菜就能搞掂的女孩,潮生不知道该为此高兴还是担心。(张欣《有些人你永远不必等》)

母亲——这是多么亲切,多么伟大的名字啊!(胡裕树《现代汉语》)

人文学院有四个系:中文,历史,古典文献,社会管理。(张斌《新编现代汉语》)

3.1.2 语气词类

以语气词为形式标记将特提语与后面的句子隔开。例:他说的话嘛那是要考虑一下的。

3.1.3 兼用类

以标点符号和语气词共同作为形式标记将特提语与后面的句子隔开的一种类别。例:

下周的财务运行分析会的会议议程呢,行政部会尽快把它送到您办公室的。

族语言的特点,独具一格,对英国散文、语言和文化的发展都发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

钦定本是一项集体翻译的成果。1604年英国教会举行了一次重要的牧师会议,会上建议修改现存《圣经》英译本,译出一部能为英国所有教会都能接收的版本,这一建议立即得到国王詹姆士一世的赞许。国王提出,新译本应由大学学者翻译,由主教和国王本人最后审订。最后有47人,分为六个小组,每两组一起分别在西敏寺、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三地从事各自承担的工作。这是西方自古代72人译希腊语《圣经》以来第二次由官方支持的大规模集体翻译。这些译者比古代译者更讲究科学性,他们制定了一套详细的翻译规则,不允许译者按个人好恶作不适当的增减,以确保译本的正确性和权威性。钦定本的最大特点是译文语言通俗淳朴。

此后1789年,坎贝尔英译《圣经·四福音》并发表论述翻译原则和方法的长篇导言,提出翻译的三原则。

1881年英国的翟理思在《中国评论》第十期发表论文《中文圣经·新约》,成为早期西方人谈论中译《圣经》的文章之一。

1947年奈达出版《论圣经翻译的原则和程序》,倡导从现代语言学的角度分析翻译问题。

1950年《圣经翻译》杂志在美国创刊。

现代有各式各样的现代文本,如《美国标准文本》、《修订版标准文本》、《新版英语圣经》、《菲利普斯文本》和《今日英语文本》,等等。

参考文献:

[1] 陈德鸿,张南峰.西方翻译理论精选.香港: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2000.

[2] 马祖毅.中国翻译简史.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84.

[3] 谢天振.翻译研究新视野.青岛:青岛出版社,2003.

[4] 罗新璋.翻译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5] 谭载喜.新编奈达翻译.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9.

[6] 柳鸣九,郑克鲁,张英伦.法国文学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

[7] 谭载喜.西方翻译简史.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